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5〕93号

市发改委关于武汉市体校多功能馆（青训）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体育局：

你局《关于申请审批武汉市体校多功能馆（青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湖北省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项目代码：2408-420105-04-01-918540），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符合《武汉市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是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我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和履行市体育局与中国羽毛球协会签订的《关于中国羽毛球后备

人才青训基地建设的战略合作协议》的重要举措。其建设有利于完善我市羽毛球、游泳、田径等优势项目的训练保障功能，提升我市体育运动训练水平。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汉阳区琴台路 500 号、800 号市体育运动学校校园内。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 28985.4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305.6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游泳馆 2868.36 平方米、综合力量训练馆 2512.41 平方米、羽毛球馆 6767.36 平方米、餐厅 1607.34 平方米、运动员公寓 7363.84 平方米、配套的科研用房及医疗与康复用房 2186.3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679.80 平方米，包括设备用房 1649.36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 4030.44 平方米（人防工程战时功能为人防，平时功能为停车）；同步建设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室外道路及绿化等配套工程。

三、总投资、资金来源

经评估，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8883.4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5704.7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557.64 万元、预备费 1380.99 万元、专项费 240.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资金。

四、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为武汉市体育局，建设工期 24 个月。

五、招标事项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见附件）。

六、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安全生产“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

（二）规划、环保、消防等应严格执行国家建设程序有关规定，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完成后报我委审批。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11月24日



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武汉市体校多功能馆（青训）项目

项目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						

抄送：市财政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2025 年 11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8 份